

证券代码：002855

证券简称：捷荣技术

公告编号：2026-038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捷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荣集团”）为了改善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公司资金，拟在过去 12 个月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捷荣模具工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捷荣”）提供的财务资助临近届满前，继续对香港捷荣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人民币的财务资助额度，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利率不高于捷荣集团注册地中国香港市场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香港捷荣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在前述期限及额度内循环使用，可以提前还款。

过去十二个月内，捷荣集团对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总额共计港元 6,000 万以及人民币 28,5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28 日、2025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香港捷荣接受捷荣集团不超过 6,000 万港元的财务资助。

2、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香港捷荣接受捷荣集团不超过 8,500 万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3、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2026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接受

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香港捷荣接受捷荣集团不超过 10,000 万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4、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香港捷荣接受捷荣集团不超过 10,000 万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二）关联关系

捷荣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其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子公司接受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批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或重组上市，亦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捷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赵晓群

注册资本：20 万港元

住所：香港九龙观塘鸿图道 57 号南洋广场 1407 室

主营业务：投资及贸易等

财务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467,073,391.46 元，净资产为 176,189,839.21 元，2025 年营业收入为 10,639,595.08 元，净利润为 1,699,348.2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由于捷荣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赵晓群女士为其负责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情形，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捷荣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依法存续且正常

经营，资产质量优良，具备履约能力。

4、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捷荣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子公司接受财务资助的利率不高于捷荣集团注册地中国香港市场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接受财务资助尚未签订相关协议，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子公司接受财务资助的相关事项及签署有关文件。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子公司接受财务资助获得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提高融资效率，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审议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日常经营需求，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2026 年度与关联方捷荣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方出售及采购产品、商品和受托加工等，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与捷荣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累计已发生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8,318.68 万元。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效率，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控股股东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利率不高于捷荣集团注册地中国香港市场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本次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子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 2026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暨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6日